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
- 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8,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本金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8,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资金来源

-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9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973.10万元，用于“南山小寨二期项目”、“御水温泉（一期）装修改造项目”。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0年3月5日出具苏公W[2020]B015号《验证报告》。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2020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3月5日		
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8,973.10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南山小寨二期项目	1.06%	2027年12月
	御水温泉（一期）装修改造项目	47.33%	2027年12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推进计划，近期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银行理财产品等）。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

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8,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3.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在保证正常资金使用需求、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及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

及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此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日